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PPLIED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實力建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19)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實力建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按上市規則界定）而作出。

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溢利將錄得顯著增幅，而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則錄得溢利約8百萬港元。溢利錄得顯著增幅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錄得(i)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合共約319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出售持有施勳別墅物業（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二月十六日之公告）、英屬維爾京群島項目及巴拿馬項目（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九日之公告）之附屬公司；及(ii)估計投資物業公平值之淨增加合共約56百萬港元。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未經審核之管理賬目連同其所知營運數據所作出之初步評估，而該等資料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細閱本公司預期將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下旬刊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實力建業集團有限公司*
王敬渝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香港，二零一六年七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王敬渝女士、吳潔玲女士及曹海豪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蘇汝佳先生、盧潤帶先生及陳明輝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

本公告之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